

沁 水 县 张 村 乡 中 心 学 校

2 0 2 3 年 度 单 位 决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 （一）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 （二）小学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本级。

本单位设办公室、财务室、工会3个内设机构。

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事业编制共16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6名。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6.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323.6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9.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6.4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6.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86.41	总计	62	48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6.41	486.41					
205	教育支出	323.65	323.65					
20502	普通教育	285.31	285.31					
2050201	学前教育	12.70	12.70					
2050202	小学教育	241.32	241.3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29	31.2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34	38.3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34	38.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86	13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86	139.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02	7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0	2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14	4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91	22.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91	22.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91	22.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6.41	430.02	56.39			
205	教育支出	323.65	267.26	56.39			
20502	普通教育	285.31	239.92	45.39			
2050201	学前教育	12.70	3.20	9.50			
2050202	小学教育	241.32	236.72	4.6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29		31.2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34	27.34	11.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34	27.34	1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86	13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86	139.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02	7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0	2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14	4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91	22.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91	22.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91	22.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6.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23.65	323.6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9.86	139.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91	22.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6.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6.41	486.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86.41	总计	64	486.41	48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6.41	430.02	56.39
205	教育支出	323.65	267.26	56.39
20502	普通教育	285.31	239.92	45.39
2050201	学前教育	12.70	3.20	9.50
2050202	小学教育	241.32	236.72	4.6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29		31.2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34	27.34	11.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34	27.34	1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86	13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86	139.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02	7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0	2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14	4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91	22.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91	22.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91	22.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88.35	30201	办公费	3.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43.4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0.1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6.46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0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14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7	30208	取暖费	20.2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7.14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30211	差旅费	1.5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68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70.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30	30229	福利费	5.85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387.29	公用经费合计								4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5.12
货物	2	5.1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486.41万元，支出总计486.4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38.57万元，增长8.61%，支出总计增加38.57万元，增长8.6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42.86万元，增长9.5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减少14.38万元，减少3.21%，商品服务支出增加18.93万元，增加4.23%，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38.31万元，增加8.55%；项目支出减少4.29万元，减少0.9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486.41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486.41万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

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

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486.4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30.02万元，占比88.41%；

项目支出56.39万元，占比11.59%；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

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86.41万元，支出总计486.41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38.57万元，增长8.6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38.57万元，增长8.6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42.86万元，增长9.5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减少14.38万元，减少3.21%，商品服务支出增加18.93万元，增加4.23%，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38.31万元，增加8.55%；项目支出减少4.29万元，减少0.9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486.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8.57万元，增长8.6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42.86万元，增长9.5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减少14.38万元，

减少3.21%，商品服务支出增加18.93万元，增加4.23%，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38.31万元，增加8.55%；项目支出减少4.29万元，减少0.9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6.4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支出(类)323.65万元，占比66.5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9.86万元，占比28.75%；

住房保障支出(类)22.91万元，占比4.7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63.16万元，支出决算486.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2%。其中：

1、教育支出（类）

财政拨款支出323.65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正常办公费及改善办学条件等支出。比2023年预算数310.84万元增加12.81万元，增加4.1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学校维修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财政拨款支出139.85万元。比2023年预算129.41万元增加10.44万元，增加8.01%，退休补助支出及遗属补助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30.0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87.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8.35万元，津补贴43.42万元，奖金10.1万元，绩效工资66.46万元，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6.7万元，单位职业年金缴费43.1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4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55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0.36万元，住房公积金22.9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17万元，退休费70.02万元，奖励金0.3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36万元。；

公用经费42.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2万元，取暖费20.2万元，物业管理费7.14万元，差旅费1.5万元，劳务费1.5万元，工会3.34万元，福利费5.85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全

年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

。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

。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0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0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2万元、政

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3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15个，资金55.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55.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自评结果为：1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1个2023年国培计划经费项目未自评，全年自评完成率99%。对于未自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单位需说明未实施自评的情况，今后要加强及监督资金预算执行的及时性，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益。二是组织对“张村中心校学前建设中央资金”“校舍维修资金”等“1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55.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资金投入预算执行率完成100%；资金管理支出及时，使用规范；总体目标完成100%；绩效指标产出指标完成100%、效益指标及满意指标完成98%，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附件：部门评价报告及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增加科目。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补贴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106-沁水县教育局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信息.....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三）项目实施计划..... 3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4

 （一）预算执行情况..... 4

 （二）指标完成情况..... 4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7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7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我校所设班级 8 个，大队辅导员 1 人，每人每月 500 元，秋学期预算 5 个月，本次下达资金 20500 元。

立项依据：山西省沁水县财政局沁财教函【2023】34 号《关于调剂预算指标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保障班级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根据班级设置情况，学校提供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贴发放人员名单，审核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保障班级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对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秋季的津贴发放，每人每月 500 元。

（2）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班级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对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秋季的津贴发放，每人每月 500 元。

（三）项目实施计划

每学期末根据班级工作情况，制作花名表，按流程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0500	20500	20500	205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500	20500	20500	20500	0	100%	1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队辅导员人数	1 人	1 人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班主任人数	8 人	8 人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秋学期工作时间	5 个月	5 个月	5 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12 月	12 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大队辅导员津贴发放标准	500 月/元	500 月/元	500 月/元	5	5	
		班主任津贴发放标准	500 月/元	500 月/元	500 月/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班级、大队委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2023 年班主任大队辅导员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山西省沁水县财政局沁财教函【2023】34 号《关于调剂预算指标的通知》文件对我校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发放秋季班主任津贴，每人每月 500 元，共计发放 5 个月，合计 20500 元，完成了全年目标，保障了班级工作的正常开展。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2023 年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贴项目完成了对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的津贴的发放，每人每月 500 元；

2、2023 年预算下达 20500 元，实际执行 205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贴项目 2023 年总计资金 20500 元，共为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发放秋季津贴，于 12 月发放，发放月数为 5 个月。数量质量指标均按期完成。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贴项目 2023 年总计资金 20500 元，共为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发放秋季津贴，保障了班级和大队委工作的顺利开展。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贴项目通过对师生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调查，满意度为 95%以上。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在工作中做到了精准预算，年末并对班主任工作进行了相关的考核，做到了按要求及时发放，提高了班主任大队辅导员的工作热情。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5	2.05	2.05	2.0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5	2.05	2.05	2.05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班级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对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秋季的津贴发放，每人每月 500 元。					根据山西省沁水县财政局沁财教函【2023】34 号《关于调剂预算指标的通知》文件对我校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发放秋季班主任津贴，每人每月 500 元，共计发放 5 个月，合计 20500 元，完成了全年目标，保障了班级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队辅导员人数	1 人	1 人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班主任人数	8 人	8 人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秋学期工作时间	5 个月	5 个月	5 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12 月	12 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大队辅导员津贴发放标准	500 月/元	500 月/元	500 月/元	5	5	
			班主任津贴发放标准	500 月/元	500 月/元	500 月/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班级、大队委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分							90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及分析	1、2023 年完成了对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的津贴的发放，每人每月 500 元；2、2023 年预算下达 20500 元，实际执行 205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贴项目 2023 年总计资金 20500 元，共为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发放秋季津贴，于 12 月发放，发放月数为 5 个月。数量质量指标均按期完成。						
		效益情况及分析	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贴项目 2023 年总计资金 20500 元，共为 8 名班主任和 1 名大队辅导员发放秋季津贴，保障了班级和大队委工作的顺利开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贴项目通过对师生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调查，满意度为 95%。						
	主要经验做法		在工作中做到了精准预算，并对班主任工作进行了相关的考核，做到了按要求及时发放，提高了班主任大队辅导员的工作热情。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关于 2023 年国培计划经费项目资金未 实施的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国培计划经费项目资金根据《关于下达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中央预算（沁财教[2023]54 号）》文件，下达培训经费 4200 元，主要用于提升教师队伍教学质量，对山西省农村骨干教师分层分类培训，山西省自主学习模式试点管理团队研修项目，山西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农村“一对一”精准帮扶培训项目，山西省培训者团队研修项目，山西省农村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校园长提升研修”三段式”培训项目，山西省农村中小学幼儿园园长领导力提升等研修项目。但由于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才储备，原计划 11 月开始的国培项目又推迟，所以该项目截止 2023 年底未实施，结余到 2024 年使用。

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2024 年 3 月 18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106-沁水县教育局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3

 （二）项目绩效目标.....3

 （三）项目实施计划.....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5

 （二）指标完成情况.....5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项目用于 2022-2023 学年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减轻家庭教育负担

立项依据：沁财教函字（2023）11 号关于下达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的通知和沁财教函字（2023）33 号关于下达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学生提供课后服务，增强教育服务能力，提高教育质量，减轻家庭教育负担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制定相关的课后延时服务制度，按照规定为学生提供服务，保障服务经费按进度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为学生提供课后服务，增强教育服务能力，提高教育质量，减轻家庭教育负担

（2）项目年度目标

为学生提供课后服务，增强教育服务能力，提高教育质量，减轻家庭教育负担

（三）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课后服务的天数期末按制度执行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2714	1.2714	1.2714	1.271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714	1.2714	1.2714	1.2714	0	100%	1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人数	≥39 人	≥39 人	≥39 人	10	10	
		服务天数	≥163 天	≥163 天	≥163 天	10	10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标准	2元/生/天	2元/生/天	2元/生/天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教育负担	减轻	减轻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沁财教函字（2023）11 号关于下达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的通知和沁财教函字（2023）33 号关于下达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的通知对我校学生进行课后服务，总计服务天数 163 天，服务学生数 39 人，每人每天 2 元，合计 12714 元，用于教师课后服务延时费用、电费、课后服务用资料费。开展了各类活动，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2023 年预算下达课后服务经费 12714 元，用于教师课后服务延时费用 12714 元，预算执行率达到了 100%；

2、课后服务经费项目按照每人每天 2 元的标准对我校 39 名学生进行了课后服务，2022-2023 学年共计服务 163 天，开展了各项特色活动，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项目 2023 年预算资金 12714 元，按照每人每天 2 元的标准，共为 39 名学生提供课后延时服务，服务天数为 163 天。开展了各项特色活动，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数量质量指标均按期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项目为学生提供了课后服务

延时活动，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项目为学生提供了课后服务延时活动，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得到了师生家长的一致好评，经问卷调查满意度为 95%。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在工作中做到了精准预算，根据学生的实有人数和实有服务天数进行测算与发放，并制定了相关的发放制度，按规定和流程发放。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714	1.2714	1.2714	1.271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714	1.2714	1.2714	1.2714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为学生提供课后延时服务，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减轻家庭教育负担							根据沁财教函字（2023）11 号关于下达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的通知和沁财教函字（2023）33 号关于下达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的通知对我校学生进行课后服务，总计服务天数 163 天，服务学生数 39 人，每人每天 2 元，合计 12714 元，用于教师课后服务延时费用 12714 元。开展了各类活动，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人数	≥39 人	≥39 人	≥39 人	10	10	
			服务天数	≥163 天	≥163 天	≥163 天	10	10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标准	2元/生/天	2元/生/天	2元/生/天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教育负担	减轻	减轻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90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1. 2023 年预算下达课后服务经费 12714 元，用于教师课后服务延时费用、电费、课后服务用资料费，执行率达到了 100%；2. 课后服务经费项目对我校全体名学生进行了课后服务，2022-2023 学年共计服务 163 天，开展了各项特色活动，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项目 2023 年预算资金 12714 元，按照每人每天 2 元的标准，共为 39 名学生提供课后延时服务，服务天数为 163 天。开展了各项特色活动，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数量质量指标均按期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项目为学生提供了课后服务延时活动，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2-2023 学年中小学课后服务经费项目为学生提供了课后服务延时活动，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减轻了家庭的教育负担，得到了师生家长的一致好评，经调查满意度为 95%。
	主要经验做法	在工作中做到了精准预算，根据学生的实有人数和实有服务天数进行测算与发放，并制定了相关的发放制度，按规定和流程发放。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张村中心学校特岗教师资金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同意
杨军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保障我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维护教师和学生
的切身利益，保证教育教学工作提升质量，2023 年我校特岗教师共 4
人，共下拨资金 133100 元，主要用于学校特岗教师工资开支。

立项依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
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17 号。 沁财教字
【2022】31 号。特岗教师是中央实施的一项对中西部地区的农村义
务教育的特殊政策，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从事农村义务教育工作，
创新农村学校教师的补充机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逐步解决农村学校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
理等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成立以中心校校长，特岗教师所在
学校的校长，教学副校长组成的工作组，帮助和引导特岗教师迅速适
应农村学校的教育及教学生活，监督检查日常工作，带动提高农村教
师队伍的整体素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
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
157 号）义务教育特岗教师工资共下达我校中央资金 132100 元，省
级资金 1000 元。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根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17 号。 沁财教字【2022】31 号。等文件精神，我校本年度共下达中央资金 132100 元，省级资金 1000 元，用于特岗教师 4 人的工资福利支出，我校按月给予了及时发放。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完成全部项目要求。每学期听评课两次，检查教案两次，监督检查日常工作，按时按月足额发放工资。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将自评表的资金情况复制粘贴至此）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33100	133100	133100	1331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0	0	0	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将自评表的内容复制粘贴至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岗教师人数	4	4	4	20	20	
	质量指标	准确合规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工资	全年	全年	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	人均每年每人 33275 元	人均每年每人 33275 元	人均每年每人 33275 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保障特岗教师工资	保障	保障	保障	15	15	
	社会效益指 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师生及特岗教师满 意度	≥95%	≥95%	≥9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17 号。 沁财教字【2022】31 号。等文件精神，我校本年度共下达中央资金 132100 元，省级资金 1000 元，用于特岗教师 4 人的工资福利支出，我校按月给予了及时发放。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2023 年该经费服务特岗教师数 4 人，学生数 40 人，主要用于特岗教师的工资福利支出；2、2023 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132100 元，省级资金 1000 元，实际执行 1321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产出情况及分析

中村中心学校特岗教师资金的项目是为保障学校特岗教师工作的顺利开展，服务特岗教师数 4 人，支付准确合规率达 100%，及时的配合了学校整体工作进度。

4.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资金采取按月支付特岗教师工资的形式发放，保障了特岗教师工资的领取，同时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

5.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师生家长满意，家校关系和谐，师生关系融洽，学校工作开展顺利，教学质量过硬。

6. 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本单位有关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专用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以及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进行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实行专门管

理。定期对专用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便于动态管理。项目资金实施全面预算管理，专款专用。在资金使用和管理上，根据进度和计划，在审核中严格把关，确保资金使用的严肃性，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现象

四、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张村中心学校特岗教师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张村中心学校特岗教师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3100	133100	133100	133100	1331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项目年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为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我校共有特岗教师4名，于2020年招录2人，于2021年招录2人。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特岗教师工资正常发放，共下达我校中央资金132100元，省级资金1000元。							根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17号。沁财教字【2022】31号。等文件精神，我校本年度共下达中央资金132100元，省级资金1000元用于特岗教师4人的工资福利支出，我校按月给予了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岗教师数	4	4	4	20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	人均每年每人33275元	人均每年每人33275元	人均每年每人33275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特岗教师工资	保障	保障	保障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以及特岗教师满意度	≥95%	≥95%	≥98%	10	10		
总分							90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	1、2023 年该经费服务特岗教师数 4 人，学生数 40 人，主要用于特岗教师的工资福利支出；2、2023 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133100 元，实际执行 1331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产出情况	服务特岗教师数 4 人，按月足额发放工资，支付准确合规率达 100%，及时的配合了学校整体工作进度。						

	效益情况	效益情况	该项目资金采取按月支付特岗教师工资的形式发放，保障了特岗教师工资的领取，同时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
	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情况	师生家长满意，家校关系和谐，师生关系融洽，学校工作开展顺利，教学质量过硬。
	主要经验做法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本单位有关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专用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以及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进行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实行专门管理、单独核算。定期对专用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便于动态管理。项目资金实施全面预算管理，专款专用，单独核算。在资金使用和管理上，根据进度和计划，在审核中严格把关，确保资金使用的严肃性，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现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县级)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同德
杨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2023 年我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县级)19559 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开支，预计办公费（平时各类办公用品笔墨、工作笔记本、教案本、学生作业本）约 10559 元，劳务费约 2500，水电费约 6500 元等支出。

立项依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我校 2023 年义务教育在校学生 40 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各学校正常教育教学。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政教负责人、教导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严

格按照管理办法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学生4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保障各学校正常教育教学。

（2）项目年度目标

为我校2023年义务教育在校学生40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全年按需支付办公费19559元，保障各学校正常教育教学。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底预计完成学校教育教学办公费，劳务费，水电费等各项费用支出。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9,559	19,559	19,559	19,559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559	19,559	19,559	19,559	0	100	1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	40	=40 人	40	10	10	无
		预计用水量	1000	≥1000 立方米	1000	5	5	无
		预计用电量	20000	≥20000 度	20000	5	5	无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支付水电费时间	按月支付	按月支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无
		支付办公费	全年按需支付	全年按需支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无
	成本指标	小学生均标准	860	=860 元	86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教育教学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无
-------	-----------	-------	----	------	----	----	----	---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县级)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 号），2023 年按我校 40 名学生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资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 930 元，共下达资金 99870 元（市级资金 70281 元，县级资金 29589 元），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维修费、劳务费，旅差费、水电费等各项费用支出，有效保障了学校正常教育教学，改善了学校办学环境。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主要完成了学校安全设施维修，教师教学培训，学生研学活动等项目，以及日常办公用品购买、水电费开支等。全年预算 88970 元（市级资金 70281 元，县级资金 29589 元），全年执行 99870 元（市级资金 70281 元，县级资金 29589 元），执行率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按 40 名学生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资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 930 元，共下达资金 99870 元，完成水电费，维修费、各类办公费、教师培训费的开支，工作完成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使用公用经费，有效保障了学校正常教育教学，提高了教师教学水平，改善了学校办学环境。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学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师生满意度 95%。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政教负责人、教导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按照预算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完成支付。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956	1.956	1.956	1.956	0	100	10	
	市区县财政资金	1.956	1.956	1.956	1.956	0	100.00	10.00	
项目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为我校 2023 年义务教育在校学生 40 人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全年按需支付办公费 19559 元，保障各学校正常教育教学。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88 号），2023 年按我校 40 名学生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资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 930 元，共下达资金 99870 元（市级资金 70281 元，县级资金 29589 元），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维修费、劳务费，旅差费、水电费等各项费用支出，有效保障了学校正常教育教学，改善了学校办学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	=40 人	=40 人	=40 人	10	10	无
			预计用水量	≥1000 立方米	≥1000 立方米	≥1000 立方米	5	5	无
			预计用电量	≥20000 度	≥20000 度	≥20000 度	5	5	无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支付水电费时间	按月支付	按月支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无	
		支付办公费	全年按需支付	全年按需支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无	
		成本指标	小学生均标准	=860 元	=860 元	=860 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教育教学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无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	自评结果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主要完成了学校安全设施维修，教师教学培训，学生研学活动等项目，以及日常办公用品购买、水电费开支等。全年预算 88970 元（市级资金 70281 元，县级资金 29589 元），全年执行 99870 元（市级资金 70281 元，县级资金 29589 元），执行率 100%。						

分析	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按 40 名学生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资金，小学生均公用经费 930 元，共下达资金 99870 元，完成水电费，维修费、各类办公费、教师培训费的开支，工作完成率 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使用公用经费，有效保障了学校正常教育教学，提高了教师教学水平，改善了学校办学环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学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师生满意度 95%。
	主要经验做法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政教负责人、教导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按照预算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完成支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2022年9月-10月价格临时补贴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2023年12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切实保障我校寄宿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学生资助体系,促进教育均衡发展。2023年我校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为月生均20元,寄宿生人数31人,共需义务教育寄宿生生活补助县级资金1240元。

立项依据:2022年9月10月价格临时补贴沁财教函【2022】2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我校寄宿生发放9月10月价格临时补贴,切实保障我校寄宿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学生资助体系,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实施惠民政策,保障民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格临

时补贴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每年安排一次资金，学校按月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1 年完成。

（2）项目年度目标

为我校寄宿生发放 9 月 10 月价格临时补贴，切实保障我校寄宿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学生资助体系，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三）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一次性预算，按月发放。2023 年 2 月底完成资金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240	1,240	1,240	1,24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40	1,240	1,240	1,240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31	=31人	31	20	20	
	质量指标	临时补贴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时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2023年2月底	2023年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临时补贴标准	20	=20元/人/月	2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教育负担	减轻	减轻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85	≥85%	8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2022 年 9 月 10 月价格临时补贴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19]57 号），2023 年为我校 31 名寄宿生发放价格补助，寄宿生价格补助标准为年生均 20 元，共发放资金 1240 元。有效保障了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了学生资助体系，促进了教育均衡发展。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为 31 名学生发放价格补助 1240 元。全年预算 1240 元（县级资金 1240 元）；全年执行 1240 元（县级资金 1240 元），执行率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按照寄宿生价格补助标准为年生均 20 元，发放生活补助 1240 元。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寄宿生价格补助，减轻了困难家庭学生负担，改善了受助学生家庭经济生活环境，提高了学生生活水平。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寄宿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学生满意度 85%，
教师满意度 85%。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成立了校长、副校长、班主任组成的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领导小组，按照符合条件的资助对象提出书面申请，提交低保证、孤儿证明或残疾证等有效证件，由学校进行审核汇总，并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事务中心。按同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和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到学生监护人账户，并将资助相关资料上报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存档。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2022年9月10月价格临时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 9 月 10 月价格临时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124	0.124	0.124	0.12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124	0.124	0.124	0.124	0	100.00	10.00	
项目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为我校寄宿生发放 9 月 10 月价格临时补贴,切实保障我校寄宿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学生资助体系,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19]57 号), 2023 年为我校 31 名寄宿生发放价格补助, 寄宿生价格补助标准为年生均 20 元, 共发放资金 1240 元。有效保障了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 完善了学生资助体系, 促进了教育均衡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31 人	=31 人	=31 人	20	20	
		质量指标	临时补贴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时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2023 年 2 月底	2023 年 2 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临时补贴标准	=20 元/人/月	=20 元/人/月	=20 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教育负担	减轻	减轻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85%	≥85%	≥8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 情况 及分析	2023 年为 31 名学生发放价格补助 1240 元。全年预算 1240 元（县级资金 1240 元）； 全年执行 1240 元（县级资金 1240 元）， 执行率 100%。					
		产出情况 及分析	2023 年按照寄宿生价格补助标准为年生均 20 元，发放生活补助 1240 元。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效益情况 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寄宿生价格补助，减轻了困难家庭学生负担，改善了受助学生家庭经济生活环境，提高了学生生活水平。					
		满意度情况 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寄宿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学生满意度 85%，教师满意度 85%。					
	主要经验做法		成立了校长、副校长、班主任组成的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领导小组，按照符合条件的资助对象提出书面申请，提交低保证、孤儿证明或残疾证等有效证件，由学校进行审核汇总，并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事务中心。按同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和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到学生监护人账户，并将资助相关资料上报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存档。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切实保障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积极落实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2023 年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为年生均 1000 元，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年生均 500 元，其中寄宿生 16 人，非寄宿生 1 人，共预计发放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县级资金 2475 元。

立项依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19]57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切实保障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学生资助体系，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符合条件的资助对象向所在的学校提出书面申请，提交低保证、孤儿证明或残疾证等有效证件，由学校进行审核汇总，并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县教育、财政部门审核确认后，按同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和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向学校拨付补助资金。学校完成发放后，将资助相关资料上报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存档。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1 年完成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对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进一步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三）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分春学期、秋学期两次完成发放。2023 年 12 月底完成资金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475	2,475	3,906	3,90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75	2,475	3,906	3,906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人数	17	=17 人	17	20	20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补助发放时间	春季、秋季	春季、秋季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寄宿生补助标准	1000	=1000 元/人/年	1000	5	5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非寄宿生补助标准	500	=500 元/人/年	5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受教育权利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5	≥85%	85	5	5	

标		学生满意度	85	≥85%	85	5	5	
---	--	-------	----	------	----	---	---	--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19]57 号），2023 年为我校 17 名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发放生活补助，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为年生均 1000 元，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年生均 500 元，共发放资金 14750 元。有效保障了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了学生资助体系，促进了教育均衡发展。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春学期为 17 名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8250 元，秋学期为 17 名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6750 元。年初预算 10475 元（省级资金 8000 元，县级资金 2475 元），全年执行 14750 元（省级资金 8000 元，县级资金 6750 元），执行率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按照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为年生均 1000 元，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年生均 500 元，春学期为 17 名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8250 元，秋学期为 13 名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6750 元。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寄宿生生活补助，减轻了困难家庭学生负担，改善了受助学生家庭经济生活环境，提高了学生生活水平。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寄宿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学生满意度 98%，教师满意度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成立了校长、副校长、班主任组成的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领导小组，按照符合条件的资助对象提出书面申请，提交低保证、孤儿证明或残疾证等有效证件，由学校进行审核汇总，并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事务中心。按同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和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到学生监护人账户，并将资助相关资料上报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存档。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248	0.248	0.391	0.391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248	0.248	0.391	0.391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进一步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19]57 号），2023 年为我校 17 名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发放生活补助，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为年生均 1000 元，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年生均 500 元，共发放资金 14750 元。有效保障了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了学生资助体系，促进了教育均衡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人数	=17 人	=17 人	=17 人	20	20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	春季、秋季	春季、秋季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学生补助 发放时间						
		成本 指标	义务教育 家庭困难 寄宿生补 助标准	=1000 元 /人/年	=1000 元/ 人/年	=1000 元/ 人/年	5	5	
			义务教育 家庭困难 非寄宿生 补助标准	=500 元/ 人/年	=500 元/人 /年	=500 元/人 /年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义务 教育家庭 困难学生 受教育权 利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 标	15	15	
			促进教育 均衡发展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 标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家长满意 度	≥85%	≥85%	≥85%	5	5	
			学生满意 度	≥85%	≥85%	≥85%	5	5	
	总 分								10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春学期为 17 名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8250 元,秋学期为 17 名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6750 元。年初预算 10475 元（省级资金 8000 元，县级资金 2475 元），全年执行 14750 元（省级资金 8000 元，县级资金 6750 元），执行率 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按照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为年生均 1000 元，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年生均 500 元，春学期为 17 名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8250 元，秋学期为 13 名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6750 元。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寄宿生生活补助，减轻了困难家庭学生负担，改善了受助学生家庭经济生活环境，提高了学生生活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寄宿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学生满意度 98%，教师满意度 98%。
	主要经验做法		成立了校长、副校长、班主任组成的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领导小组，按照符合条件的资助对象提出书面申请，提交低保证、孤儿证明或残疾证等有效证件，由学校进行审核汇总，并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事务中心。按同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和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到学生监护人账户，并将资助相关资料上报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存档。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	--------------	----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遗属补助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同意
杨军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遗属补助是死亡的工作人员为机关事业单位正式编制人员或离退休人员，因公牺牲或者参加工作满5年病故的，其符合条件的遗属可享受定期补助。2023年我校共有7人符合，每人每月补助564元，2023年遗属补助经费共计47376元。

立项依据：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的《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补贴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晋市人社发（2019）47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给予我校去世人员遗属的生活补助，保障家属的基本生活需求，有利于家庭稳定，是“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的体现。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我校成立遗属补助审核组，对符合

条件的补助人员审核以后，按照沁财预字（2022）28号要求实施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一年完成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对遗属人员进行补助，进一步保障遗属人员基本生活。

（三）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审批后，预计2023年12月底对全年补助人员完成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47,376	47,376	45,972	45,97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376	47,376	45,972	45,972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7	=7 人	6	20	19	补助家属 1 人死亡
	质量指标	补助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2023 年 12 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标准	564	=564 元/人/月	564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无偏差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9 分，最终评分结果：遗属补助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9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沁水县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沁人社字（2019）24 号沁水县机关事业单位遗属困难补助审批花名表，2023 年为我单位 7 名去世人员的家属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 598 元，共发放资金 45972 元。更好地保证了去世人员家属的基本生活需求，从而解决了他们的生活问题，提高了去世人员家属的生活水平。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 12 月份为 7 名去世人员家属发放遗属补助。，全年预算 47376 元（县级资金 47376 元）；全年执行 45972 元（县级资金 45972 元），执行率 97%，偏差原因是补助家属死亡 1 人。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为我单位 7 名去世人员的家属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 598 元，共发放资金 45972 元。发放达标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遗属补助资金，保障了遗属家属基本生活，减轻

了家属经济生活负担。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遗属家属、村干部满意度调查，家属满意度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2023 年学校由专人负责此项工作，符合条件的遗属补助家属到学校领取表格填表，再到所在村委审批盖章，学校收集起来统一到县人社局等部门进行审批，然后根据审批结果，按补助标准进行发放。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遗属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沁水县张村乡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738	4.738	4.597	4.597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资金	4.738	4.738	4.597	4.597	0	100.00	10.00	
项目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对遗属人员进行补助，进一步保障遗属人员基本生活。							根据《沁水县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沁人社字（2019）24号沁水县机关事业单位遗属困难补助审批花名表，2023年为我单位7名去世人员的家属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598元，共发放资金45972元。更好地保证了去世人员家属的基本生活需求，从而解决了他们的生活问题，提高了去世人员家属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7人	=7人	=6人	20	19	补助家属1人死亡
		质量指标	补助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标准	=564元/人/月	=564元/人/月	=564元/人/月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基本生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无偏差

			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无偏差
总 分								9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 12 月份为 7 名去世人员家属发放遗属补助。，全年预算 47376 元（县级资金 47376 元）；全年执行 45972 元（县级资金 45972 元），执行率 97%，偏差原因是补助家属死亡 1 人。						
		产出情况分析	2023 年为我单位 7 名去世人员的家属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 598 元，共发放资金 45972 元。发放达标率 100%。						
		效益情况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遗属补助资金，保障了遗属家属基本生活，减轻了家属经济生活负担。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遗属家属、村干部满意度调查，家属满意度 98%。
	主要经验做法	2023 年学校由专人负责此项工作，符合条件的遗属补助家属到学校领取表格填表，再到所在村委审批盖章，学校收集起来统一到县人社局等部门进行审批，然后根据审批结果，按补助标准进行发放。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营养餐(县级)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 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 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坚持以人为本，健康第一的思想，促进学生健康成长，2023 年本校义务教育营养餐（县级）寄宿生受助人数为 31 人，每生每天 5 元，补助 200 天，县级配套资金共计 11000 元。

立项依据：《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山西省营养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第二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1）44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提高小学学生体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校按月实施。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1 年完成。

(2) 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义务教育营养餐补助计划，进一步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三)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校按月实施。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1,000	11,000	14,510	14,51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	11,000	14,510	14,510	0	100	1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31	=31人	31	20	20	无

	质量指标	营养餐补助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营养餐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无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	=5元/人/日	5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质	提高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无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义务教育营养餐(县级)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沁水县人民政府沁政发（2017）21 号文件《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山西省营养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第二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1）44 号，2023 年为我校寄宿生 31 人发放营养餐补助，补助标准每生每天 5 元，共发放资金 27673.6 元。有效保障了我校寄宿生学生就餐问题，完善了学生资助体系，促进了学生健康成长。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春季学期为 31 名学生发放营养餐补助 13163.6 元，秋学期为 31 名学生发放营养餐补助 14510 元。全年预算 27673.6 元（中央级资金 10000 元，2022 年结转中央级资金 3163.6 元，县级资金 14510 元），全年执行 27673.6 元（中央级资金 13163.6 元，县级资金 14510 元），执行率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按照寄宿生营养餐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5 元，春学期为 31 名学生发放营养餐补助 13163.6 元，秋学期为 31 名学生发放营养餐补助 14510 元。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营养餐补助资金，减轻了困难家庭学生负担，改善了受助学生家庭经济生活环境，提高了学生生活水平，促进了学生健康成长。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寄宿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学生满意度 90%，家长满意度 90%。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按照学生每月就餐天数，由专人负责统计，学校按月实施。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义务教育营养餐(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营养餐(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1	1.1	1.451	1.451	0	100	10	
	市区财政资金	1.1	1.1	1.451	1.451	0	100.00	10.00	
项目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义务教育营养餐补助计划，进一步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根据沁水县人民政府沁政发〔2017〕21号文件《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山西省营养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第二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1〕44号，2023年为我校寄宿生31人发放营养餐补助，补助标准每生每天5元，共发放资金27673.6元。有效保障了我校寄宿生学生就餐问题，完善了学生资助体系，促进了学生健康成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31人	31人	31人	20	20	无
		质量指标	营养餐补助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营养餐补助发	每月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无

			放时间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人/日	=5元/人/日	=5元/人/日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质	提高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无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春学期为 31 名学生发放营养餐补助 13163.6 元，秋学期为 31 名学生发放营养餐补助 14510 元。全年预算 27673.6 元（中央级资金 10000 元，2022 年结转中央级资金 3163.6 元，县级资金 14510 元），全年执行 27673.6 元（中央级资金 13163.6 元，县级资金 14510 元），执行率 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按照寄宿生营养餐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5 元，春学期为 31 名学生发放营养餐补助 13163.6 元，秋学期为 31 名学生发放营养餐补助 14510 元。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营养餐补助资金，减轻了困难家庭学生负担，改善了受助学生家庭经济生活环境，提高了学生生活水平，促进了学生健康成长。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寄宿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学生满意度 90%，家长满意度 90%。
	主要经验做法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按照学生每月就餐天数，由专人负责统计，学校按月实施。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幼儿资助(县级)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落实国家学前教育资助政策，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让每个幼儿享受公平教育。2023 年学前教育阶段在籍在校生人数 20 人，每生每年 1000 元，发放资助资金 2000 元，其中县级资金 3600 元。

立项依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教[2012]124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落实国家学前教育资助政策，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让每个幼儿享受公平教育。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幼儿资助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资助文件实施。学前教育资助工作按学年进行，符合

条件的资助对象向所在的幼儿园提出书面申请，提交低保证、孤儿证明或残疾证等有效证件，由幼儿园进行审核汇总，并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县教育、财政部门审核确认后，按同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和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向幼儿园拨付补助资金。学校完成发放后，将资助相关资料上报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存档。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1 年完成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在校幼儿资助，进一步落实国家学前教育资助政策，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让每个幼儿享受公平教育。

（三）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分春、秋两学期发放，2023 年 12 月底完成幼儿资助资金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3,600	3,600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	3,600	0	0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资助人数	20	=20 人	20	20	20	
	质量指标	幼儿资助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幼儿补助发放时间	春季、秋季	春季、秋季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幼儿资助标准	1000	=1000 元/人/年	1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幼儿公平受教育的权利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5	≥85%	85	5	5	
		学生满意度	85	≥85%	85	5	5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幼儿资助(县级)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教[2012]124 号），2023 年为我校 20 名学前教育阶段困难幼儿发放资助资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1000 元，共发放资金 15000 元。有效保障了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了学生资助体系，让每个幼儿享受公平教育。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春学期为 20 名学生发放资助资金 10000 元，秋学期为 10 名学生发放资助资金 5000 元。年初预算 20000 元（中央资金 8000 元，省级资金 4800 元，市级资金 3600 元，县级资金 3600 元），全年执行 15000 元（中央资金 15000 元，省级资金 4800 元，市级资金 2200 元）执行率 75%，偏差原因是秋学期资助学生减少 10 人。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按照幼儿资助标准为年生均 1000 元，春学期为 20 名学生发放资助资金 10000 元，秋学期为 10 名学生发放资助资金 5000 元。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幼儿资助资金，减轻了困难家庭学生负担，改善了受助学生家庭经济生活环境，提高了学生生活水平。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学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学生满意度 85%，家长满意度 85%。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幼儿资助领导组，按照符合条件的资助对象提出书面申请，提交低保证、孤儿证明或残疾证等有效证件，由学校进行审核汇总，并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事务中心。按同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和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到学生监护人账户，并将资助相关资料上报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存档。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幼儿资助(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幼儿资助(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36	0.36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36	0.36	0	0	0	0.00	0.00	
项目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在校幼儿资助，进一步落实国家学前教育资助政策，促进教育事业发 展，让每个幼儿享受公平教育。							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建立学 前教育资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教 [2012]124号），2023年为我校20名学前教育阶 段困难幼儿发放资助资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1000元，共发放资金15000元。有效保障了我校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 机会和权利，完善了学生资助体系，让每个幼儿享 受公平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幼儿 资助 人数	=20人	=20人	=20人	20	20	
		质量 指标	幼儿 资助 达标 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幼儿 补助 发放 时间	春季、秋季	春季、秋季	达成预期指 标	10	10	
		成本 指标	幼儿 资助 标准	=1000元/人 /年	=1000元/人 /年	=1000元/人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幼儿公平受教育的权利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5%	≥85%	≥85%	5	5	
			学生满意度	≥85%	≥85%	≥85%	5	5	
总 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春学期为 20 名学生发放资助资金 10000 元，秋学期为 10 名学生发放资助资金 5000 元。年初预算 20000 元（中央资金 8000 元，省级资金 4800 元，市级资金 3600 元，县级资金 3600 元），全年执行 15000 元（中央资金 15000 元，省级资金 4800 元，市级资金 2200 元） 执行率 75%，偏差原因是秋学期资助学生减少 10 人。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按照幼儿资助标准为年生均 1000 元，春学期为 20 名学生发放资助资金 10000 元，秋学期为 10 名学生发放资助资金 5000 元。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发放幼儿资助资金，减轻了困难家庭学生负担，改善了受助学生家庭经济生活环境，提高了学生生活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学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学生满意度 85%，家长满意度 85%。
	主要经验做法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幼儿资助领导组，按照符合条件的资助对象提出书面申请，提交低保证、孤儿证明或残疾证等有效证件，由学校进行审核汇总，并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事务中心。按同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和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补助标准及时发放到学生监护人账户，并将资助相关资料上报学生资助事务中心存档。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费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同登
杨

2023年12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对义务教育寄宿生中 15 人进行寄宿生交通补助，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50 元，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至 11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100 元，寄宿生交通,11 公里以上每人每年 200 元，合计 1550 元。

立项依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调剂预算指标的通知。沁财教函字【2023】34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了切实保障全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机会和权力，完善我省学生资助体系，促进我省教育均衡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沁水县教育局 2022-2023 学年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补助的实施方案，中小学财务管理制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对义务教育寄宿生中 15 人进行寄宿生交通补助，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50 元，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至 11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100 元，寄宿生交通,11 公里以上每人每年 200 元，合计 1550 元。

（2）项目年度目标

根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调剂预算指标的通知。沁财教函字【2023】34号。对义务教育寄宿生中 15 人进行寄宿生交通补助，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50 元，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至 11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100 元，寄宿生交通,11 公里以上每人每年 200 元，合计 1550 元。12 前全部支付到位。

（三）项目实施计划

一年内完成对义务教育寄宿生中 15 人进行寄宿生交通补助。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将自评表的资金情况复制粘贴至此）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550	1550	1550	155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50	1550	1550	1550	0	100%	1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将自评表的内容复制粘贴至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交通费补助人数	15 人	15 人	15 人	20	20	
	质量指标	寄宿生交通费发放达标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2 月份	12 月份	12 月份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	3 公里内 50 元; 3-11 公里 100 元; 11 公里以上 200 元	3 公里内 50 元; 3-11 公里 100 元; 11 公里以上 200 元	3 公里内 50 元; 3-11 公里 100 元; 11 公里 以上 200 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减轻学生家庭经济 负担	减轻	减轻	减轻	15	15	
	社会效益指 标	社会反响良好率	保障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调剂预算指标的通知。沁财教函字【2023】34 号。对义务教育寄宿生中 15 人进行寄宿生交通补助，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50 元，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至 11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100 元，寄宿生交通,11 公里以上每人每年 200 元，合计 1550 元。12 前全部支付到位。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2023 年该资金对 15 名寄宿生发放交通补助，并于 12 月前完成发放。2、2023 年预算下达县级资金 1550 元，实际执行 155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调剂预算指标的通知。沁财教函字【2023】34 号。对义务教育寄宿生中 15 人进行寄宿生交通补助，资金发放达标率 100%，于 12 月底前发放到位。

5、效益情况及分析

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50 元，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至 11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100 元，寄宿生交通,11 公里以上每人每年 200 元，合计 1550 元。减轻了学生家庭经济负担，保障了寄宿生顺利上下学。

6、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师生家长满意，家校关系和谐，师生关系融洽，学校工作开展顺利，都认为感受到了来自党和政府的关心，为教育的发展帮助很大。

7、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本单位有关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专用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以及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进行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实行专门管理。定期对专用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在资金使用和管理上，根据进度和计划，在审核中严格把关，确保资金使用的严肃性，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现象。无。

六、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七、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50	1550	1550	1550	155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50	1550	1550	1550	155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对义务教育寄宿生中 15 人进行寄宿生交通补助，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50 元，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至 11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100 元，寄宿生交通, 11 公里以上每人每年 200 元，合计 1550 元。							根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调剂预算指标的通知，沁财教函字【2023】34 号。对义务教育寄宿生中 15 人进行寄宿生交通补助，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50 元，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至 11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100 元，寄宿生交通, 11 公里以上每人每年 200 元，合计 1550 元。12 前全部支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交通费补助人数	15 人	15 人	15 人	20	20	
		质量指标	寄宿生交通费发放达标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2 月份	12 月份	12 月份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	3 公里内 50 元；3-11 公里 100 元；11 公	3 公里内 50 元；3-11 公里 100 元；11 公	3 公里内 50 元；3-11 公里 100 元；11 公	10	10	年初成本指标不是必设指标

				里以上 200 元	里以上 200 元	里以上 200 元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减轻 学生 家庭 经济 负担	减轻	减轻	减轻	15	15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 寄宿 生上 下学	保障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师生 满意 度	≥95%	≥95%	≥98%	10	10	
总 分							90	90 优	
项目 绩	自 评 结	项目实施和预 算执行 情况 及分 析	1、2023 年该资金对 15 名寄宿生发放交通补助，并于 12 月前完成发放。2、2023 年预算下达县级资金 1550 元，实际执行 155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效 分 析	果 分 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对义务教育寄宿生中 15 人进行寄宿生交通补助，资金发放达标率 100%，于 12 月底前发放到位。
		效益情况及分析	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50 元，寄宿生交通费 3 公里至 11 公里以内每人每年 100 元，寄宿生交通, 11 公里以上每人每年 200 元，合计 1550 元。减轻了学生家庭经济负担，保障了寄宿生顺利上下学。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师生家长满意，家校关系和谐，师生关系融洽，学校工作开展顺利，都认为感受到了来自党和政府的关心，为教育的发展帮助很大。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本单位有关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专用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以及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进行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实行专门管理。定期对专用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在资金使用和管理上，根据进度和计划，在审核中严格把关，确保资金使用的严肃性，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现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2023 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经费提高
部分资金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我校义务教育后勤保障经费，用于 3 人后勤保障，共计 1500 元。

立项依据：沁财教函（2023）36 号，关于下达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经费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了切实保障义务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完善我校后勤管理保障体系，促进我校教育均衡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经费的通知，张村乡中心学校后勤保障管理制度，中小学财务管理制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对我校义务教育后勤保障经费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完成 3 人后勤保障，共计 1500 元，为学校正常工作及教育教学工资给予支持。

（2）项目年度目标

根据沁财教函（2023）36 号，关于下达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经费的通知。对我校义务教育后勤保障经费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于 2023 年 12 月份，完成 3 人后勤保障，共计 1500 元，为学校正常工作及教育教学工资给予支持。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 12 月底完成。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将自评表的资金情况复制粘贴至此）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500	1500	1500	15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	1500	1500	1500	0	100%	1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将自评表的内容复制粘贴至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3 人	3 人	3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按时保质完成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 月 份	12 月 份	12 月 份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	每人每月 100 元	每人每月 100 元	每人每月 100 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后勤人员家庭负担	≥95%	≥95%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沁财教函（2023）36 号，关于下达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经费的通知。对我校义务教育后勤保障经费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于 2023 年 12 月份，完成 3 人后勤保障，共计 1500 元，为学校正常工作及教育教学工资给予支持。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2023 年 12 月对后勤服务人员 3 人，共发放 1500 元资金，用于工资，采购后勤物质等。2、2023 年预算下达县级资金 1500 元，实际执行 15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沁财教函（2023）36 号，关于下达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经费的通知。对我校义务教育后勤保障经费于 12 月发放到位，完成 3 人后勤保障，共计 1500 元，完成率达到 100%。

5、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后勤人员及时足额领取到了工资，减轻了家庭经济负担，提高了后勤人员的生活幸福感。

7、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师生家长满意，家校关系和谐，师生关系融洽，学校工作开展顺利，都认为感受到了来自党和政府的关心，为教育的发展帮助很大。

7、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本单位有关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专用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以及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进行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实行专门管理。定期对专用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及时掌握项

目实施进展。在资金使用和管理上，根据进度和计划，在审核中严格把关，确保资金使用的严肃性，无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现象。

八、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九、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2023 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经费提高部分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经费提高部分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预算安排 及执行进 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资金结（转）余	执 行 率	得 分		
		目标申报 数	预算编制 数								
	资金总额：	1500	1500	1500	150 0	1500	0	100 %	1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	1500	1500	150 0	1500		100 %	1 0		
项目 年度 绩效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对我校义务教育后勤保障经费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完成 3 人后勤保障，共计 1500 元，为学校正常工作及教育教学工资给予支持。							根据沁财教函（2023）36 号，关于下达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经费的通知。对我校义务教育后勤保障经费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于 2023 年 12 月份，完成 3 人后勤保障，共计 1500 元，为学校正常工作及教育教学工资给予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3 人	3 人	3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 月份	12 月份	12 月份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	每人每月100元	每人每月100元	每人每月100元	1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后勤人员生活幸福感	是	是	是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8%	10	10	
总 分							90	90 优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 情况 及 分析		1、2023年12月对后勤服务人员3人，共发放1500元资金，用于工资，采购后勤物质等。2、2023年预算下达县级资金1500元，实际执行1500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 及 分析		我校义务教育后勤保障经费于12月发放到位，完成3人后勤保障，共计1500元，完成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 及 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后勤人员及时足额领取到了工资，减轻了家庭经济负担，提高了后勤人员的生活幸福感。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师生家长满意，家校关系和谐，师生关系融洽，学校工作开展顺利，都认为感受到了来自党和政府的关心，为教育的发展帮助很大。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本单位有关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专用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以及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进行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实行专门管理。定期对专用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在资金使用和管理上，根据进度和计划，在审核中严格把关，确保资金使用的严肃性，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现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张村小学文明校园清廉学校建设经费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106-沁水县教育局

司
杨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三）项目实施计划..... 3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4

 （一）预算执行情况..... 4

 （二）指标完成情况..... 4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7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7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我校从 2022 年开始创建清廉学校，市级文明校园，2023 年创建工作得到了市级的肯定和表彰，此项资金用于清廉学校创建的版面喷绘，档案资料。清廉学习书籍，文明校园创建的宣传专栏，版面制作，励志教育等。

立项依据：沁财教函字【2023】4 号关于下达校舍维修、清廉学校建设等专项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促进我县教育事业发展，改善办学条件，创建清廉学校，文明校园。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制定清廉学校文明校园创建方案，分级审核，按需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根据文明校园和清廉学校创建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支付

（2）项目年度目标

促进我县教育事业发展，改善办学条件，完成创建清廉学校，文明校园。

（三）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文明校园和清廉学校创建活动开展情况,严格审批,按规定支付.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	100%	1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廉学校建设版面	≥8 块	≥8 块	10 块	5	5	
		清廉学校档案资料用书	≥42 本	≥42 本	67 本	5	5	

		录制视频	≥20 分钟	≥20 分钟	26 分钟	10	10	
	质量指标	版面喷绘面积	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建设标准（元/个）	200	200	2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校园文化氛围	提高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0 分，最终评分结果：示范初中文明校园、清廉学校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沁财教函字【2023】4 号关于下达校舍维修、清廉学校建设等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我校文明校园、清廉学校资金 10000 元，完成学校文明校园、清廉学校建设的相关支出，其中包含更换版面 10 块，装订打印档案资料 300 多页，清廉用书 67 本，录制清廉视频 26 分钟。年底该项目已经完成，资金全部支付完毕。通过此次活动，学校完成了清廉学校的验收，创建了文明校园，提升了学校的办学品质。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2023 年文明校园，清廉学校建设项目完成版面 10 块，购置清廉读本 67 本，录制视频 26 分钟，装订档案资料 300 多页，完成了文明校园和清廉校园的创建，提升了学校品质；

2、2023 年预算下达 10000 元，实际执行 10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我校文明校园和清廉学校建设从 2022 年起开始创建，2023 年创建工作得到了市级的肯定和表彰。该项目完成版面制作 10 块，录制视频 26 分钟，购置清廉读本 67 本，装订档案资料 300 多页，资金到位后及时完成了支付，数量和质量指标完成了预期目标。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我校文明校园和清廉学校建设从 2022 年起开始创建，准备充分，在工作中严格按照要求准备各类资料，创建工作得到了市级的肯定和

表彰，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我校的文明学校创建和清廉学校建设得到了市级的肯定和表彰，获得了师生和社会的一致好评,满意度为 95%。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策划精细，支出严谨，尽最大化的为创建文明校园，清廉学校提供支持。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张村小学文明校园、清廉学校建设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张村小学文明校园、清廉学校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	1	1	1	1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	1	1	1	1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促进我县教育事业的发展，改善办学条件，创建清廉学校，文明校园。							根据沁财教函字【2023】4 号关于下达校舍维修、清廉学校建设等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我校文明校园，清廉学校资金 10000 元，完成学校文明校园，清廉学校建设的相关支出，其中包含更换版面 10 块，装订打印档案资料 300 多页，清廉用书 67 本，录制清廉视频 26 分钟。年底该项目已经完成，资金全部支付完毕。通过此次项目，学校完成了清廉学校的验收，创建了文明校园，提升了学校的办学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廉学校建设版面	≥8 块	≥8 块	10 块	5	5	
			清廉学校档案资料用书	≥42 本	≥42 本	67 本	5	5	
			录制视频	≥20 分钟	≥20 分钟	26 分钟	10	10	
		质量指标	版面喷绘面积	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元/个）	200	200	2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校园文化氛围	提高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90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2023 年文明校园，清廉学校建设项目完成版面 10 块，购置清廉读本 67 本，录制视频 26 分钟，装订档案资料 300 多页，完成了文明校园和清廉校园的创建，提升了学校品质；2、2023 年预算下达 10000 元，实际执行 10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我校文明校园和清廉学校建设从 2022 年起开始创建，2023 年创建工作得到了市级的肯定和表彰。该项目完成版面制作 10 块，录制视频 26 分钟，购置清廉读本 67 本，装订档案资料 300 多页，资金到位后及时完成了支付，数量和质量指标完成了预期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我校文明校园和清廉学校建设从 2022 年起开始创建，准备充分，在工作中严格按照要求准备各类资料，创建工作得到了市级的肯定和表彰，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我校的文明学校创建和清廉学校建设得到了市级的肯定和表彰，获得了师生和社会的一致好评，满意度为 95%。
	主要经验做法		策划精细，支出严谨，尽最大化的为创建文明校园，清廉学校提供支持。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校舍维修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106001-沁水县教育局

同登
杨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3

 （二）项目绩效目标.....3

 （三）项目实施计划.....3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4

 （一）预算执行情况.....4

 （二）指标完成情况.....4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7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7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对张村小学 护坡进行维修

立项依据：沁财教函（2023）4 号关于下达中小学校舍维修及设备购置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排除安全隐患，提高师生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组成的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按照工程进度及时完成支付，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对我校护坡进行维修，排除安全隐患，提高师生安全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对我校护坡及地面进行维修，排除安全隐患，提高师生安全

（三）项目实施计划

校舍维修资金项目共计 100000 万元,对我校护坡及地面进行维修,主要为浆砌护坡 405.6 立方米,平整地面 471 平方米,通过维修,排除安全隐患,保障师生安全。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0	100%	1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坡维修面积	405.6 立方米	405.6 立方米	405.6 立方米	10	10	
		平整地面面积	471 平方米	471 平方米	471 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维修护坡及平整地面质量合格	合格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较低	较低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师生的安全性能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校舍维修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沁财教函（2023）4 号关于下达中小学校舍维修及清廉建设资金的通知，2023 年我校下达校舍维修资金县级资金 100000 元，主要用于学校护坡浆砌维修 405.6 立方米，平整地面积达 471 平方米，排除了安全隐患，提高了师生的安全。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2023 年 7 月对我校护坡进行维修包括浆砌及平整地面，截止年底该项目已经完工。

2、2023 年校舍维修资金项目预算下达 100000 元，实际支付 10000 元，缺少资金使用公用经费弥补，支付率达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 7 月对我校护坡进行维修，维修面积 405.6 立方米，平整地面 471 平方米，共计费用 100000 元，主要包括浆砌及平整地面，经验收维修质量合格。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下达后及时进行了支付，完成了年初预算目标。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校舍维修资金项目，对我校存在安全隐患的地方进行了维修，保障了师生的安全。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学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师生满意度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组成的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按照预算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完成支付，专款专用。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校舍维修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校舍维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0	100%	10	
	市区财政资金	10	10	10	10	0	100%	10.00	
项目年度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对我校南教学楼地基护坡进行维修，排除安全隐患，提高师生安全						根据沁财教函（2023）4号关于下达中小学校舍维修及设备购置资金的通知，2023年我校下达校舍维修资金县级资金100000元，主要用于学校的张村小学南楼护坡浆砌405.6立方米，平整471平方米，排除了安全隐患，提高了师生的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坡维修面积	405.6立方米	405.6立方米	405.6立方米	10	10			
			面维修面积	471平方米	471平方米	471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维修护坡质量合格	合格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支付时间	全年按需支付	全年按需支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较低	较低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师生的安全性能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90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1. 2023 年 7 月对我校护坡进行浆砌维修，包括地面平整，截止 2023 年 8 月底该项目已经完工。2. 2023 年校舍维修资金项目预算下达 100000 元，实际支付 100000 元，支付率达 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 年月对我校护坡进行浆砌维修进，维修面积 405.6 立方米，平整地面，维修面积 471 平方米，共计费用 100000 元，经验收维修质量合格。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下达后及时进行了支付，完成了年初预算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校舍维修资金项目，对我校存在安全隐患的地方进行了维修，保障了师生的安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3 年通过对学生、教师、家长满意度调查，师生满意度 98%。
	主要经验做法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组成的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按照预算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完成支付，专款专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张村中心校学前建设中央资金

项目单位：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504-沁水县张村乡

同
杨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46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维护师生的切身利益。保证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 2 台，玩教具 1 套，合计 80000 元；

立项依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

央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2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了消除中小学校安全隐患，给师生营造一个安全稳定的学习环境。保障学校正常开展各项活动；维护师生的切身利益。保证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依法聘用，规范用工，完善制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为了维护师生的切身利益。保证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2台，玩教具1套，合计80000元；

（2）项目年度目标

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26号。为了维护师生的切身利益。保证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2台，玩教具1套，合计80000元。截至2023年7月底所有设备均已经采购安装完毕，资金支付到位。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全部项目要求。为保证乡村学校各项工作正常开展，2023年底完成。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将自评表的资金情况复制粘贴至此）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0	0	0	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将自评表的内容复制粘贴至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学一体机	2	2	2	10	10	
		玩教具	1	1	1	10	10	

	质量指标	一体机及玩教具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采购一体机时间	7月	7月	7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一体机采购标准	50000	50000	50000	10	10	
		玩教具采购标准	30000	30000	300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幼儿教育教学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20	2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90 分，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26 号。为了维护师生的切身利益。保证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 50000 元，购置玩教具 3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所有设备均已经采购安装完毕，资金支付到位。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2023 年该项目服务教师数 2 人，学生数 20 人，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 2 台及玩教具 1 套；2、2023 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50000 元，省级 30000 元，实际执行 80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产出情况及分析

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26 号。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 2 台 50000 元；玩教具 30000 元，采购达标率 100%，于 2023 年 11 月前完成了。

5、效益情况及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财务纪律，力求节约来使用资金，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办学条件，保障了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

6、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师生家长满意，家校关系和谐，师生关系融洽，学校工作开展顺利，教学质量过硬。

7、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本单位有关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专用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以及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进行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实行专门管理。定期对专用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及时掌握项

目实施进展，便于动态管理。项目资金实施全面预算管理，专款专用。在资金使用和管理上，根据进度和计划，在审核中严格把关，确保资金使用的严肃性，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现象

十、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十一、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张村中心学校学前教育建设中央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张村中心学校学前建设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504003-沁水县张村乡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项目年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维护师生的切身利益。保证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 2 台；玩教具 1 套，合计 80000 元。						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沁财教字[2023]26 号。为了维护师生的切身利益。保证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 2 台，玩教具 1 套，合计 8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所有设备均已经采购安装完毕，资金支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玩教具	1	1	1	10	10	
			教学一体机	2	2	2	10	10	
		质量指标	一体机及臻教具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一体机及教具采购时间	7月底完成	7月底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一体机采购标准	50000	50000	50000	10	10	
			玩教具采购标准	30000	30000	300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幼儿教育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20	20	
总 分							90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分析	1、2023 年该项目服务教师数 2 人，学生数 20 人，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 2 台、教玩具 1 套；2、2023 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50000 元，省级资金 30000 元实际执行 80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产出情况 及分析	张村幼儿园教学一体机 2 台，玩教具 1 套，验收合格达标率 100%，于 2023 年 7 月底完成了。						
		效益情况 及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财务纪律，力求节约来使用资金，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办学条件，保障了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						
		满意度情况 及分析	师生家长满意，家校关系和谐，师生关系融洽，学校工作开展顺利，教学质量过硬。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本单位有关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专用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以及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进行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实行专门管理、单独核算。定期对专用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便于动态管理。项目资金实施全面预算管理，专款专用，单独核算。在资金使用和管理上，根据进度和计划，在审核中严格把关，确保资金使用的严肃性，杜绝挤占、挪用、截留等现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